

为您服务

港澳居民、华侨10月起凭出入境证件

可享30余项公共民生服务便利

本报记者 张洋

国家移民管理局等16部门日前在京召开推动出入境证件便利化应用部际联席会议和出入境证件身份认证服务平台推介会。记者从会上获悉，国家移民管理局已搭建起全国统一的出入境证件身份认证服务平台，并将港澳居民、华侨持用的出入境证件纳入身份认证服务范围。各有关部门完成与出入境证件身份认证服务平台的对接并提供相应服务后，港澳居民、华侨持出入境证件可享受与内地居民持身份证同样的网上和自助服务便利。今后，该项认证服务还将逐步扩大到其他出入境证件，最终实现全部出入境证件的便利化应用。

据介绍，今年10月份起，出入境证件将成为各

类政务服务平台、公共服务平台及互联网应用端注册登记和使用的有效身份证件选项，满足各领域“实名”“实人”“实证”认证需求，为在境内的港澳居民、华侨持用出入境证件办理各类社会事务提供更多网上办理和自助办理的便利。

港澳居民、华侨持出入境证件可在网上或自助办理社保、工商、税务、交通等基本公共服务事项，办理就医挂号、购买保险、考试报名、共享单车等民生服务事项，办理银行、证券、手机开户和即时注册开通网络支付等金融理财事项，内容涵盖交通运输、金融、通讯、教育、医疗、社保、工商、税务、住宿等9个领域30余项公共

民生服务。

国家移民管理局有关负责人表示，这是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改革的一项重大创新举措，将有效解决港澳居民、华侨在内地持出入境证件办理各类社会事务无法网上注册、不能自助办理、人工识别验证慢、提交辅助证明材料多、办理流程周期长等痛点难点问题，有效防范不法分子利用虚假信息或伪造证件违法违规办理各类业务，必将进一步提升港澳居民、华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多更好地吸引境外人才参与经济、科技、教育、文化等领域创新创业，有力推动国家经济社会发展。

海外纪闻

我眼中的华人孩子学汉语

刘福琪（寄自加拿大）

出生在加拿大的华人孩子，自幼以英语和法语为母语，而他们父母的母语——汉语反而成了外语。作父母的当然不希望孩子不会祖（籍）国的语言、不了解中华文化，于是纷纷教孩子说中国话。

我身边的华人孩子大多会说中国话，而且是相当标准的普通话，但是用汉字写作文就困难了，即使写个留言条，有时想表达的意思也是含糊糊糊。我的4个外孙、外孙女，都属此类。他们能讲一口无可挑剔的普通话，几次回国探亲，陌生人都不知道他们是海外小华人。然而一动笔写文章就“露馅”了，从遣词用语到句子结构都别扭扭扭，有时旅游回来写游记，不会用中文表达，就拿英语单词或短语来充数。

有一些华人孩子还不如我的外孙、外孙女，写个汉字缺胳膊少腿，看到汉字像个“睁眼瞎”。一个出生在渥太华的初中生回天津探亲，只身一人逛街时迷了路。他站在一块路牌旁，茫然地求助于一位过路的叔叔：“请问重庆道在哪里？”那位叔叔指一指路牌说：“你不识字呀？前面就是重庆道。”

这位中学生还真不认识几个汉字，只能自嘲地一笑。

由于众多家长都有意愿送孩子去学习汉语，所以中文学校在加拿大遍地开花，而且不断有新的中文学校挂牌成立。

我的4个外孙、外孙女先后进入“天天中文学校”补习汉语。由于可以搭便车，我应邀在这个学校的三年级课堂教了一段汉语。现在回忆起来，还是挺有意思的。

学校规定，学生一进学校就不能再讲英语和法语，必须讲普通话。但有些孩子适应不了，休说课上，课下有时也冒出英语来，甚至用英语向我提问题。我会时常亮出尚方宝剑：“说中文！”

我爱看“天天中文学校”门前一周一现的街景。不论春夏秋冬，不论风霜雨雪，每周六上午8时以后，校门前那条宽阔的大道上，就会鱼贯驶来各色车辆，开车的几乎都是华侨华人，坐车的是他们的孩子。偶尔也有白人或黑人开车过来，他们同样是送自己的孩子来学中文的。中午12时以后，旧景重现，接孩子的车流又滚滚而来。

中文学校在加拿大的应运而生让我很欣慰，它

对于华侨华人子女掌握和延续祖（籍）国语言和文字，可说是功德卓著。别看一上午仅4节课，一周仅一次，但日子怕长算，细水怕长流，相信几年后孩子们脑子里的方块字能汇流成河。



华侨华人的孩子在加拿大渥太华天天中文学校表演节目。中国驻加拿大使领馆网站

中国驻洛杉矶总领馆提醒：防诈骗须做到『七不』『一要』

近期，中国驻美国洛杉矶总领馆接到数起电信诈骗的报告，涉案金额巨大，受骗人包括中国留学生和侨胞。有关案件显示，在不断变换手法后，诈骗分子近期正在实施新一轮“广撒网”式作案。

从报告案件看，诈骗分子大多冒充敦豪（DHL）等快递公司，或美国多家银行，或中国驻美使领馆工作人员，声称当事人涉嫌卷入跨国洗钱、诈骗等“犯罪”案件，以支付“担保金”等为幌子，诱骗当事人向中国香港、大陆等地的一个或多个指定银行账户电汇大笔钱款。

中国驻洛杉矶总领馆提醒领区内中国公民，特别是留学生，务必要当心新一轮电信诈骗，避免陷入其设计的“套路”，特别要做到以下“七不”“一要”：

一、不接电。对不明来历的电话，尤其是播放录音的电话（Robot Call），要立即挂断，终止其实施诈骗“套路”。

二、不回馈。不要按照对方提供的所谓“官方”号码回拨“核实”，或按照对方要求做任何别的操作。

三、不透露。不要轻易在电话中向他人透露本人或亲友的身份、证件、银行账户、家庭住址等个人信息。

四、不恐慌。无论对方以何种理由，向你施加何种压力，也不要因恐慌而轻信对方所谓个人、机构“官方”背景和编造的谎言。

五、不沉默。即便自己认为有必要汇款，也务必要和亲友商量，寻求他们的意见，以确认无任何诈骗等嫌疑。

六、不汇款。请牢记，在任何时候都不要仅凭一个电话向他人指定的银行账号汇款，尤其不要在压力下匆忙决定并汇款。

七、不糊涂。如向他人汇款，注意准确记下收款人的姓名、银行、账号、汇款金额及时间等详情备用。

八、要报案。如察觉可能被骗，应在可能的第一时间向警方报案。

对于涉案赃款系通过中国大陆地区银行卡转账取得的，可同国内户籍所在地公安机关110报警电话介绍案情，并提供涉案银行账号，或通过110报警电话转接、查询当地反诈中心报警电话介绍案情，并提供涉案银行账号。公安机关可在第一时间采取有效措施，全力止付冻结，力争追赃挽损。

（据外交部领事直通车）

“铸就辉煌”还是“筑就辉煌”？

杜老师：

我在写文章时，分辨不清“铸就”跟“筑就”的用法。请问应该写“铸就辉煌”还是写“筑就辉煌”？谢谢！

山西读者 马芳晨

马芳晨读者：

“铸”指“把熔化的金属倒进模子里制成器物”。“铸”一词则常用于比喻性用法，表示“打造”。例如：

（1）他多年的勤奋工作铸就了最后的成功。

（2）这个团队坚持自主创新，铸就了辉煌的业绩。

（3）要进一步激发奋斗热情，以“赣鄱工匠”的精湛技艺铸就江西制造的新辉煌，当好兴赣富民主力军。

（4）他们决心用工匠精神铸就新的传奇。

（5）持续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与培训，深化“维护核心、铸就忠诚、担当作为、抓实支部”主题教育实践活动。

（6）在内心深处树起信仰的旗帜、铸就忠诚的丰碑。

（7）红军的两万五千里长征铸就了激励后人的长征精神。

（8）领导干部要明大德，牢固铸对党忠诚的政治品格。

（9）我们要继承先烈遗志，铸就高尚灵魂，弘扬爱国奋斗精神。

（10）将以此为契机，打造生态文明的好课堂、铸就绿色发展的新引擎、构建生态旅游新的目的地。

（11）变“单兵作战”为“协同作战”，有效整合现有纪检监察干部力量，铸就基层反腐“新利剑”。

（12）新时代是奋斗者的时代，今天的奋斗，铸就通往明天的道路。

例（1）至例（4）中“铸就”的对象是“成功”“业绩”“辉煌”“传奇”，指的是在某方面取得“成就”。

例（5）至例（9）中“铸就”的对象是“忠诚”“丰碑”“精神”“品格”“灵魂”，指的是某种信仰或精神。从这些例句中，我们可以窥见“铸就”的常见用法：“铸就”在使用时，多是比喻性的，且关涉的对象多为抽象事物。“铸就”在例（10）中关涉的“引擎”是“动力”的意思，在例（11）中关涉的“利剑”是“举措”的意思，在例（12）中关涉的“道路”是“途径”的意思，都是比喻用法，关涉的对象也都是抽象的，不是具体事物。以上是“铸就”的常见用法。

“筑”是“建造”的意思。“筑就”是说建造好了。“铸就”是一个词，见于《现代汉语词典》等工具书。“筑就”是个临时使用的词组，所以工具书一般没收。“筑就”多用于具体的建造，例如：“为城市发展筑就了一系列地标性建筑。”

在主流网站上观察，“铸就辉煌”用量是“筑就辉煌”的百倍以上。因此，从词典释义和实际使用来看，宜写“铸就辉煌”。

《语言文字报》原主编 杜老道



近日，中国公民安先生来电称：2016年初，他与中国公民毕女士在国内登记结婚后，持工作签证偕新婚妻子到某国定居至今。因为性格差异较大，二人决定离婚，但安先生因工作缘故无法回国办理相关手续。经询，当地法院不予受理他们的离婚申请。二人询问：他们可否向中国领事即中国驻该国使领馆主管领事工作的官员申办离婚？如不可，安先生可否委托毕女士回国办理离婚？

由此，本文结合中国现行法律规定和做法，着重介绍中国领事可应旅居国外的本国公民申请，为其办理哪些涉离婚文书的签名属实公证。

旅居国外的中国公民申办离婚之不同途径

在现实生活中，根据婚姻缔结地的不同，旅居国外的中国公民申办离婚的途径也各异。

（一）向居住国主管机关申办离婚。如中国公民在居住国缔结婚姻，一般可亲自向居住国主管机关申办离婚，且无须中国领事为其离婚出具相关证明。

（二）向中国驻外使馆或领馆申办离婚。《维也纳领事关系公约》第5条“领事职务”第6款规定：领事职务包括“担任公证人，民事登记员及类似之职务，并办理若干行政性质之事务，但以接受国法律规章无禁止之规定为限”（民事登记包括结婚或离婚登记）。为此，如中国公民在中国驻当地使馆或领馆登记结婚，在居住国法律不禁止的前提下，男女双方必须亲自向原登记结婚的使馆或领馆申办离婚。

（三）向国内结婚登记机关申办离婚。《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第31条规定：“男女双方自愿离婚的，准予离婚。双方必须到婚姻登记机关申请离婚。婚姻登记机关查明双方确实是自愿并对子女和财产问题已有适当处理时，发给离婚证。”由此，如中国公民在国内民政机关登记结婚，男女双方须亲自到原结婚登记机关申办离婚。

（四）向国内人民法院起诉离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16条规定：“中国公民双方在国外但未定居，一方向人民法院起诉离婚的，应由原告或者被告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以下简称《民事诉讼法》）第58条规定，当事人、法定代理人可以委托1-2人作为诉讼代理人。

下列人员可以被委托为诉讼代理人：一是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二是当事人的近亲属或者工作人员；三是当事人所在社区、单位以及有关社会团体推荐的公民。

领事服务

哪些离婚手续

可找中国领事办理

许育红

鉴于上述并结合安先生夫妇的实际情况，安先生夫妇既不可向居住国主管机关或中国领事申办离婚，又因故无法同时回到国内结婚登记机关申办离婚的情况下，可选择由安先生授权委托毕女士以外的亲朋好友或律师等作为国内离婚诉讼代理人，向其夫妻一方原国内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离婚，或选择由毕女士向其夫妻一方原国内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离婚。

中国公民须向中国领事申办离婚文书签名属实公证

鉴于上述，如中国公民安先生因故无法回国申办离婚，他须向中国领事申办离婚诉讼文书签名属实公证，主要包括：

（一）须向中国领事申办“授权委托书”签名属实公证。《民事诉讼法》第59条规定：“委托他人代为诉讼，必须向人民法院提交由委托人签名或者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必须证明委托事项和权限。诉讼代理人代为承认、放弃、变更诉讼请求，进行和解，提起反诉或者上诉，必须有委托人的特别授权。侨居在外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从国外寄交或者托交的授权委托书，必须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的使领馆证明；没有使领馆的，由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外交关系的第三国驻该国的使领馆证明，再转由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第三国使领馆证明，或者由当地的爱国华侨团体证明。”

据此，鉴于中国与该国正常的外交关系，如安先生因故无法回国申办离婚，他须向中国驻当地的使馆或领馆申办“授权委托书”签名属实公证。

“授权委托书”内容一般包括：委托人和受托人的基本情况、委托原因、委托事项、委托权限、委托期限以及受托人有无转委托权、委托人的签名或指纹、委托日期等。为便于使用，建议当事人按国内用文单位要求的格式和项目填写。如无相关格式，也可按上述要求自行撰写。

（二）须向中国领事申办“离婚诉讼书”签名属实公证。《民事诉讼法》第62条规定：“离婚案件有诉讼代理人，本人除不能表达意思的以外，仍应出庭；确因特殊情况无法出庭的，必须向人民法院提交书面意见。”第63条第1款规定：“证据包括当事人的陈述。”

鉴于，如中国公民安先生因故无法回国申办离婚，他须向中国驻当地的使馆或领馆申办：

1.作为原告方，须申办“民事起诉状”“离婚意见书”及法院要求的其他相关文书的签名属实公证。

2.作为被告方，须申办“民事答辩状”“离婚意见书”及法院要求的其他相关文书的签名属实公证。

为便于使用，建议当事人按国内用文单位要求的格式和项目填写。如无相关格式，也可自行撰写。

（三）申办离婚诉讼文书签名属实公证须提供材料。中国公民向中国领事申办上述离婚诉讼文书签名属实公证，一般须提供如下材料：

- 1.申请人拟就的“授权委托书”“离婚意见书”“民事起诉状”或“民事答辩状”等材料；
- 2.申请人完整填写的申请表；
- 3.申请人有效护照和居留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 4.申请人的结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 5.中国领事认为应当提供的其他材料。

（作者为外交部领事司官员）